反對用狂人音樂吸引青年到教會

作者註: 一九六四年英國狂人樂隊抵港演唱,本港工商日報六月十二日發表有 XX 西籍牧師建議「利用狂人音樂吸引青年進入教堂」。同時,也有 XX 牧師表示附和,因此該報提出質詢,本人為此文反對,登於同年七月三日該報。

工商日報編者註:(一九六四年七月三日)

基督教中華循理會司徒輝牧師,因不同意「利用狂人音樂吸引青年進教堂來」。特撰寫本文,認為此舉是違反教會傳統。教堂不能效法歌壇或舞台上的演員要以「聲色藝」向人賣唱!

司徒牧師更指出: 教堂内的詩歌現在主日崇拜時獻詩, 會眾唱詩歌頌, 乃是表現出蒙恩的人的歡樂和感恩。藉着詩歌向神讚美感謝, 並非在人前炫耀歌喉和音樂藝術!

司徒牧師文字簡潔精警,原文如下:

狂人並非真狂 是人因他而狂

最初,我從報章看到狂人樂隊快到香港的新聞,心中只想到教育上的失敗那方面去;卻料不到狂人樂隊到了香港,會扯到宗教方面的問題來。

我不暇研究狂人樂隊那四個人真狂還是假狂 -- 這句話本來要修正,其實不用說當然是人為的狂。這說法還是不對,實際上這幾個人完全沒有一點狂,狂的是別人而不是他們幾個。那麼,我可以說他們不是「狂人」,而是「狂他人」或「他人狂」,換句話:「有人因他們而狂」亦罷了。

我想,有許多「因他們而狂」的人中,不少想學他們一樣的狂:狂到到處遊埠賣唱,狂到滿街青春熱情少女夾道歡迎歡呼,甚至狂到………,但結果只成狂想。我又想,假如這幾個所謂狂人,傾家蕩產,罄其所有 – 包括精神與物質,向「狂」這玩意常作事業來投資,而到處賣唱時門堪羅雀,不用說七十五元票價(在港演唱是這個票價),縱使隨街派贈券也無人領教的話,我敢相信,在可以估計的時間內,他們不由佯狂變為真狂,就必定是偃旗息鼓,剪短頭髮,改穿保守的闊腳褲,找份工作,不再狂下去,原來的狂調可能變為悲歌了!

但是,我的「假如」錯誤了,這種佯狂的冒險生意成功了,果然可以狂到一班為他們而狂的人,這班為他們而狂的人,以為這是「時代性」的風頭,以為是「革命性」的創

作,實不過是片刻間無意識的情感衝動,活像流行性感冒般的發高熱而已。或許可能維持 這個衝動高熱到若干時間,但決不能算為時代的領導作為和革命的建設工作,到頭來,不 集體進入狂人院,就必作了毀滅性的破壞者。

不信狂樂演奏 神垂聽人歸主

有人竟然想「利用狂人音樂吸引青年進入教堂」,雖然他們明知是違反教會傳統, 違反傳統不算是一件大事,因為基督教的基礎不是建立在傳統上,我們也不是傳教會傳統 的。

教會是甚麼?是一群屬乎耶穌基督的人聚集崇拜事奉神的地方,這是有形的教會。縱使沒有禮拜堂或因某種力量壓迫而使屬乎耶穌基督的人不能聚集在一起崇拜事奉,我們就在靈裏交通,隨時隨地都是同心合意的崇拜事奉,這是無形的教會。所以,基督教會不斤斤計較人數多寡問題,而是有着同心合意以誠以靈的事奉。也就是我們已經蒙恩的人在一起感謝讚美我們的恩主和把主的大恩傳送過別人。因此,在禮拜堂崇拜時的音樂和詩歌,我們決不會想到甚麼叫做「與時代脫節」,更不會相信一隊職業性的結他隊伴奏,就叫做「與時代不脫節」。我們所事作的神是昔在、今在、永遠長在的神,他從亙古到永遠不改變。或許有人的音樂欣賞性能認為結他隊演奏才使聽覺舒適,但未必是神的旨意和要求,我也不相信唱狂人的曲調和配以狂人樂隊的音樂,才得神的垂聽和感動人歸主。

主日崇拜獻時 並非炫耀歌喉

縱使這些音樂可以吸引某些青年人進教堂,這不過是人為的方法而使禮拜堂哄鬧一時,過後又有甚麼裨益於教會?抑且會留下無可洗滌的污點與無可彌補的創痕。「我們傳揚祂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歌羅西書一章二十八節)這是聖經明顯的教訓,而且,「神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三十三節)混亂猶且不可,更何況是「狂」呢?如果「利用狂人音樂吸引青年進教堂」,就是把莊嚴肅穆的聖殿,故意造成混亂。我永遠不會忘記主耶穌潔淨聖殿時說「這是萬國禱告的殿」,如果提這議的人也不忘記這句話,為甚麼故意違反聖經,違反真理,而說是「時代性」、「革命性」的方法?除非這人離開了神,接受神啟示以外的道理,否則,就要服從無上權威的聖經。

目前許多禮拜堂都有詩歌班,在主日崇拜時獻詩,(這可能是根據舊約聖經歷代志上廿五章而設立的)會眾也在崇拜時唱詩歌頌,這不是傳統,而是表現出我們蒙恩的人歡樂和感恩,藉著詩歌來向神讚美感謝,並不是在人前來炫耀歌喉和音樂藝術,更不同於歌壇式舞台上的演員,要具備聲色藝幾樣條件,還要故意矯揉造作,搔首弄姿。我們既然不是

向人賣唱,又何必要弄甚麼花樣,更不能作人且不堪入目的狂態來惹聖潔之神的忿怒。所以許多教會詩歌班的人選很慎重,如果未真正得救重生的人,不輕易放入詩歌班的。

忠告主内同道 不能違背真理

記得有一次,我很感謝主給我力量,在主日崇拜中替一個被鬼附着的青年趕鬼,使他能安安靜靜聽完一堂道,崇拜完了才離開。後來我把這事請教一位老牧師(也是我的神學教授),他說以後如果遇有同樣事情,必先清楚這人是否被鬼附着,如果是狂人,那就要叫人好好地把他帶走,免至妨礙聚會。是則,鬼附的人並不可怕,狂人就可怕了,非叫人把他帶離禮拜堂不可。如果有位牧師自動將許多真狂、假狂、想狂、學狂、似狂、非狂的有破壞力、有衝動性的青年講進禮拜堂來,那麼,不如索性將禮拜堂建在火山上還乾淨和減少麻煩。

誠然,真正的狂人,主耶穌也一樣愛他,我是主的僕人,奉差遣傳救人的福音,也 希望能將所有真正的狂人救過來;但那些佯狂的人,就要先請他自己省悟過來,回復本來 面目,接受主的福音。我也誠懇地為主內同道忠告,如果違背真理,逾越主的啟示,而以 為標奇立異,「他們說是認識神,行事卻和祂相背,本是可憎惡的,是悖逆的,在各樣善 事上是可廢棄的。」(提多書一章十六節),讓我們警醒禱告,避免入了迷惑。

狂人樂隊已遠去了,請有關人等自己檢查自己有無「心狂」,因為經上記著說:「狂 心在跌倒之前。」(箴言書十六章十八節)